

《廣播條例》 (第 562 章)

廣播事務管理局已接獲奇妙電視有限公司申領本地免費電視節目服務牌照的申請。奇妙電視有限公司是一間在香港正式註冊的公司，註冊辦事處位於香港九龍廣東道海港城海洋中心 16 樓。

本公告所載的申請詳情由奇妙電視有限公司提供。本公告的內容不會影響或損及廣播事務管理局或政府的任何權力、酌情權和權利。申請詳情如下：—

1. 公司資料

主要股東

奇妙電視有限公司（“奇妙電視”）現時為有線寬頻通訊有限公司（“有線寬頻”）的全資附屬公司。有線寬頻在香港聯合交易所（股份編號：1097）上市，為九龍倉集團有限公司的附屬公司¹。奇妙電視呈述，該公司在獲行政長官會同行政會議原則上批准牌照申請時，或行政長官會同行政會議認為合適的任何時間，將會由兩名獨立全權信託人，即全權信託人 A 和全權信託人 B 各自持有 42.55% 奇妙電視的有表決權股份，而有線寬頻會保留 14.9% 的有表決權股份（以及 100% 的無表決權股份）。奇妙電視呈述，兩名全權信託人及有線寬頻對奇妙電視行使其各自的權力時（包括表決權及委任董事的權力），會獨立行事。

根據奇妙電視的呈述，兩名全權信託人會是通常居於香港的個人或公司，並具備財務、商業及／或專業背景，有能力在不徵詢有線寬頻或第三者的意見下，行使信託契約所賦予的酌情決定權。

符合法定要求

奇妙電視呈述：

- (a) 奇妙電視是於 2009 年根據《公司條例》(第 32 章)在香港註冊及成立的公司。
- (b) 經上述的企業重組後，奇妙電視將不會是任何公司的附屬公

¹ 有線寬頻的另一家附屬公司香港有線電視有限公司（“有線電視”）現時根據《廣播條例》持有本地收費電視節目牌照。

司，符合《廣播條例》的規定²。

- (c) 奇妙電視及所有對其行使控制的人士均為適當人選，並保持為適當人選³。
- (d) 奇妙電視的過半數董事及主要人員(包括負責挑選或製作電視節目或安排電視節目播放時間的主要人員)均是通常居於香港，並最少曾於一段連續不少於 7 年的期間如此居於香港⁴。
- (e) 奇妙電視的控制及管理均真正在香港作出及進行，而上文(d)段所述的過半數董事會積極參與該公司的督導⁵。
- (f) 在完成企業重組後，將不會有不合持牌資格人士⁶對奇妙電視行使控制。企業重組後，有線寬頻會持有少於 15%的奇妙電視的有表決權股份，因而根據《廣播條例》下“行使控制”的定義，不屬對奇妙電視行使控制的人士(見附註 3)。
- (g) 奇妙電視沒有受限制表決控權人⁷ 持有、獲取，或行使、或導致

² 根據《廣播條例》第 8(3)條及《廣播條例》附表 4 第 2 條，如任何公司屬某法團的附屬公司，則該公司不得獲批給或持有本地免費電視節目服務牌照。根據《廣播條例》第 2 條，“附屬公司”的涵義，與《公司條例》中該詞的涵義相同。

³ 根據《廣播條例》附表 1 第 1(6)條，任何人如屬下述人士，即屬對某法團行使控制—
(a) 該法團的董事或主要人員；
(b) 實益擁有該法團多於 15%的有表決權股份的實益擁有人；
(c) 該法團多於 15%的有表決權股份的表決控權人；或
(d) 除在上述情況外憑藉規管該法團或任何其他法團的組織章程大綱或章程細則或其他文書所賦予的權力，具有確保該法團的事務是按照其意願處理的權力的人。

根據《廣播條例》第 21(1)條，持牌機構及任何對持牌機構行使控制的人，須為適當人選，並須保持為適當人選。

⁴ 根據《廣播條例》第 8(4)(a)(iv)條，除非該公司過半數董事及該公司過半數主要人員(包括負責挑選或製作電視節目或安排電視節目播放時間的主要人員)均是根據第 2(1)條“通常居於香港”定義中(a)段的說明，在當其時屬通常居於香港並最少曾於一段連續不少於 7 年的期間如此居於香港，否則不得獲批給及持有本地免費電視節目服務牌照，但經廣管局事先以書面批准者除外。

⁵ 根據《廣播條例》第 8(4)(a)(i)至(iii)條，不符合以下說明的公司不得獲批給或持有本地免費電視節目服務牌照—
(i) 該公司符合第 2(1)條“通常居於香港”定義中(b)段的說明；
(ii) 第 8(4)(a)(iv)節所規定的過半數董事積極參與該公司的督導；
(iii) 該公司每次董事會議的法定人數中，過半數董事均是在當其時屬通常居於香港(即第 2(1)條“通常居於香港”定義中(a)段的說明)，並最少曾於一段不少於 7 年的連續期間通常居於香港的個人。

⁶ 一般而言，根據《廣播條例》附表 1 第 4 至 7 條，電視節目服務牌照持牌機構、聲音廣播持牌機構、廣告宣傳代理商、在香港印刷或製作的報刊的東主、以及對上述人士行使控制的人，或上述人士的相聯者，就本地免費電視節目服務牌照而言，均為不符合持牌資格人士。

⁷ 根據《廣播條例》附表 1 第 1 條，“受限制表決控權人”指不屬一般表決控權人的表決控權人。“一般表決控權人”指至少是符合下列條件的人—
(i) 屬通常居於香港的個人，並最少曾於一段不少於 7 年的連續期間通常居於香港的表決控權人；或
(ii) 屬通常居於香港的法團的表決控權人。

或准許他人行使在奇妙電視的總計表決控制權中佔 2%或多於 2%之數⁸。

- (h) 奇妙電視的組織章程大綱和章程細則授權奇妙電視全面遵守《廣播條例》的條文，以及“本地免費電視節目服務牌照”的條款及條件。

財政上的穩健程度

奇妙電視呈述，營運首六年資本開支及營運開支所需的經費總額估計超過 10 億元。奇妙電視計劃在營運的首六年，投資 3900 萬元於資本開支和 9.68 億元於節目開支(不包括資本開支)⁹。

奇妙電視呈述，有線寬頻會在財政上全力支持奇妙電視。截至 2010 年 7 月 6 日，有線寬頻的資本市值為 22 億元。有線寬頻在 2009 年的總收入為 18 億元。根據奇妙電視的呈述，該公司有能力和承擔提供及維持建議服務的成本及因廣告收入的變動而導致的財政風險。

管理及技術方面的專門知識

奇妙電視呈述，其管理團隊包括廣播業中有資歷及經驗的專業人士。一名資深電視業人士，會獲委任為行政總裁及節目總監。

在啓播初期，奇妙電視計劃與有線寬頻及其相關的附屬公司(即提供節目製作、時段銷售或電視和電訊業務的公司)訂立服務協議，在前線及營運方面為奇妙電視提供適當協助。奇妙電視呈述，會在中長期成立自己的團隊，支援免費電視業務。

奇妙電視呈述，現時由吳天海先生及關則豪先生所組成的董事會，經上述企業重組後，會由有線寬頻及兩名信託人根據奇妙電視章程細則提名及委任的七名(或七的倍數的數目)董事組成的新董事會取代。

“通常居於香港”—

- (a) 就個人而言，指在任何公曆年內，居於香港不少於 180 天或在任何連續 2 個公曆年內，居於香港不少於 300 天；
- (b) 就法團而言，指符合以下說明—
- (i) 積極參與該法團的督導的該法團董事—
- (A) 有 2 名，而他們均屬個人；或
- (B) 多於 2 名，而其中過半數者屬個人，而該等屬個人的董事當其時按照(a)段而言屬通常居於香港，以及最少曾於一段連續不少於 7 年的期間如此居於香港；及
- (ii) 法團的控制及管理均真正在香港作出及進行。

⁸ 根據《廣播條例》附表 1 第 20(1)條，如事先未經廣管局書面批准，受限制表決控權人不得持有或獲取本地免費電視節目服務持牌機構的總計表決控制權中合計佔 2%或多於 2%之數。

⁹ 據奇妙電視呈述，首六年的營運開支（不包括節目開支）估計為 1.69 億元。

控制質素及遵守規定

奇妙電視呈述，會設置適當的內部監察措施，確保奇妙電視在提供服務時，會遵守所有相關法例、規例及業務守則。奇妙電視計劃成立一個監察小組，由具有相關經驗、知識及專門知識的經理、節目總監、節目主任及助理節目主任組成，就遵守各項規定的事宜提供意見。

根據奇妙電視的呈述，有關的經理及節目總監會出席製作會議。奇妙電視會定期為其製作人員舉辦工作坊，以維持及提升節目標準。所有本地製作節目及外購節目(直播節目除外)在播出前，將會由監察小組預先檢查，並根據需要，為電視節目加上警告。奇妙電視會嚴格遵守有關合家欣賞時間的規定。此外，廣告標準組會專責處理廣告材料。

2. 節目資料

擬提供節目的性質、頻道數目及本地製作節目所佔的比例

奇妙電視呈述，其宗旨是提供高質素的娛樂及資訊節目，供香港觀眾選擇。

奇妙電視計劃營運兩條本地免費電視節目服務頻道(粵語及英語)，頻道會以模擬及數碼形式同步播放。

根據奇妙電視的呈述，粵語頻道將會以普羅大眾為對象，提供一般娛樂節目，包括新聞、財經、資訊、娛樂、兒童節目、體育及電影。超過 70%的黃金時段節目將會在本地製作，而所有黃金時段節目均屬首播節目。

英語頻道則以播放紀錄片、生活品味、新聞、資訊及財經節目為主。

奇妙電視呈述，奇妙電視計劃於啓播初期，在其數碼節目服務提供標準清晰度電視節目，而非高清晰度電視節目，以拓寬其觀眾層面。

符合節目要求

奇妙電視呈述，奇妙電視會按照本地免費電視節目服務持牌機構現時須遵守的規定，播送“指定播放節目”¹⁰、廣播事務管理局的宣傳資

¹⁰ “指定播放節目”的規定，是指在每家持牌機構的服務中最低限度須播放的新聞、紀錄片、時事節目及兒童

料、與公眾利益相關的公告及由政府提供的電視節目(包括香港電台節目及學校教育節目)。

奇妙電視呈述，奇妙電視會分階段提供字幕¹¹—先在錄影新聞節目上提供，再逐步擴展至直播新聞節目。

每天的播放時數

奇妙電視計劃每天播放 24 小時¹²。

3. 技術資料

擬採用的傳送方式

奇妙電視計劃租用有線寬頻的“混合光纖同軸網絡”傳送建議的服務到大廈，訊號會以 I/PAL 模擬格式及以數碼地面電視格式傳送。

擬提供的網絡覆蓋範圍及開展服務的計劃

奇妙電視計劃在啓播後 6 個月內，向已獲有線寬頻的網絡覆蓋的大廈開展服務¹³。某些大廈的住戶只可於“大廈內同軸電纜系統”與有線寬頻的網絡互連後，接收奇妙電視的服務。餘下的住戶會由終止模擬地面電視廣播後騰出的頻譜覆蓋。

需在客戶處裝設的設備和設施

奇妙電視提議調配三條甚高頻頻道及一條特高頻頻道¹⁴，以透過大廈內同軸電纜系統及／或有線寬頻網絡發送其建議的免費電視服務。

節目，以及在持牌機構的廣東話頻道中最低限度須播放的青年人節目、長者節目和文化藝術節目。

¹¹ 本地免費電視節目服務持牌機構現時須為所有在模擬／同步廣播數碼頻道播放的新聞、時事節目、天氣報告和緊急公告提供字幕。此外，持牌機構必須於晚上 7 時至晚上 11 時，在廣東話頻道播放的節目內提供中文字幕，以及每星期在英語頻道播放兩小時以青少年為對象並具教育意義的英語節目內提供英文字幕。

¹² 《廣播條例》附表 4 第 10 條規定，每種語言電視節目服務時段不得少於每天 5 小時。

¹³ 奇妙電視呈述，有線寬頻經營的混合光纖同軸電纜網絡已覆蓋 215 萬住戶(或 95%香港住戶)。不過，在部分已在有線寬頻網絡覆蓋的大廈，仍須待其網絡與相關大廈內同軸電纜系統互連完成後，有關住戶才能接收奇妙電視的建議服務。

¹⁴ 該四條頻道為甚高頻頻帶的 C43 (390 - 398 兆赫)、C44 (398 - 406 兆赫) 和 C45 (406 - 414 兆赫)，以及特高頻頻帶的 E57 (758 - 766 兆赫)。

已有有線寬頻網絡以及備有“大廈內同軸電纜系統”的大廈(“雙系統大廈”)

奇妙電視呈述如下：

- (a) 已接駁有線寬頻網絡的居民，只須把電視調校至指定頻率，便可接收以模擬格式播放的建議服務，或透過本身的數碼地面電視機頂盒或綜合數碼電視機接收以數碼格式播放的建議服務。
- (b) 沒有接駁有線寬頻網絡的居民，可於“大廈內同軸電纜系統”與有線寬頻網絡互連後，透過“大廈內同軸電纜系統”以模擬及／或數碼格式接收建議服務。在此情況下，奇妙電視會免費向大廈提供其電視訊號，並會在有需要時給予互連建議和指引。

只備有有線寬頻網絡的大廈(“單系統大廈”)

奇妙電視呈述，居民無需互連也可隨時接收建議服務。

4. 其他資料

啓播日期

奇妙電視計劃在獲發牌後的 6 個月和 24 個月內，分別開設粵語及英語頻道。

所需進行的建設工程及有關工程對市民的影響(如有)

奇妙電視呈述，大廈終端無需進行任何建設工程或安裝新設備。但是，就雙系統大廈而言，“大廈內同軸電纜系統”的擁有人需安裝頻道濾波器或頻道轉換器，藉此把訊號從有線寬頻網絡分接，然後再注入其“大廈內同軸電纜系統”內。有關工程涉及(1)鋪設一同軸電纜，以連接有線寬頻混合光纖同軸電纜的分接至衛星電視共用天線/公共天線廣播分配系統的輸入端；(2) 於衛星電視共用天線/公共天線廣播分配系統的輸入端安裝頻道濾波器或頻道轉換器；(3) 引入已過濾或轉換的訊號至衛星電視共用天線/公共天線廣播分配系統網絡。

落實有關建議可為本地業界、觀眾／客戶及整體經濟帶來的利益

奇妙電視呈述，能在下列幾方面為香港作出貢獻：

- (a) *促進競爭* — 奇妙電視呈述，當局發出新牌照予申請者會為免費電視市場引入真正競爭，扭轉長期由現時兩家營辦商之一主導的局面。就電視觀眾的利益而言，他們會有更多選擇和更佳的節目；對廣告商而言，則有更多播放廣告的平台供他們選擇。
- (b) *創造就業機會* — 奇妙電視呈述，成立新的免費電視台會在內容製作、銷售及推廣和行政等範疇帶來就業機會。
- (c) *公眾無需支付費用* — 奇妙電視呈述，除了上述“技術資料”項提及的少量網絡連接費用外，公眾無需承擔其他費用，因為奇妙電視會租用現有的混合光纖同軸網絡，以傳送其建議的服務。
- (d) *即時開展服務* — 奇妙電視呈述，其節目及基礎服務傳送系統已準備就緒，因此無須為啓播事宜作長時間的籌備。建議服務的廣東話頻道可在 6 個月內啓播，覆蓋香港超過 215 萬住戶(或 95%住戶)，這數字會超越現時兩家營辦商提供的數碼地面電視覆蓋率。

公眾對上述申請如有任何意見，可於 **2010 年 8 月 8 日**或之前，以郵遞、傳真或電郵的方式，向廣播事務管理局提出申述，地址為：

香港
灣仔告士打道 5 號
稅務大樓 39 樓
影視及娛樂事務管理處 轉交
廣播事務管理局

傳真： 2507 2219
2598 5509 (機密)

電郵：ba@tela.gov.hk

除非遞交意見書的人士特別指明，否則，所有接獲的意見書均不會以機密的形式處理。我們可能會以任何形式複製和發表意見書的全部或部分內容(指明為機密資料者除外)，而不會徵求遞交意見書的人士同意或向遞交意見書的人士發出確認。

日期： 2010 年 7 月 9 日
廣播事務管理局秘書